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5 November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供参考

执行局

2000 年第一届常会

2000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4 日

临时议程*项目 8

国别说明**

中国

摘要

执行主任提供关于 2001 年至 2005 年期间中国合作方案的国别说明。

* E/ICEF/2000/2 .

** 载有最后国别方案建议的本报告增编将于执行局 2000 年第二届常会上提交执行局供其核准。

妇女和儿童的状况

1. 中国儿童人口居世界第二位，然而这一数字由于减少生育以及社会和经济的迅速发展正在不断下降。中国 1997 年的总人口估计为 12.36 亿，其中包括 3.8 亿儿童。预计至 2005 年，其儿童人口将持续下降至 3.59 亿。中国需要在其为儿童制定的《国家行动纲领》和其他行动中，将这一人口变化情况考虑在内。

2. 中国已经实现或计划至 2000 年实现其儿童《国家行动纲领》的 24 个目标中的 14 个。其中重大成果包括：降低了婴儿和 5 岁以下儿童的死亡率；在全国范围内达到了 90 % 以上的免疫覆盖面；显著增加了获得安全饮用水的机会（1997 年， 89 % 的农户获得“改良”水供应）；以及男女学童的小学入学率达到将近 98 %。残疾儿童获得基本服务的机会得到改善，孕产妇更容易获得产前护理，而且大力推广了提供幼儿早期护理和生活技能教育的服务。至 1998 年，有 6,766 所医院被确认为爱婴医院，约占医院总数的三分之二。小儿麻痹症将近根除，自 1995 年以来无一例发生。麻疹和腹泻在很大程度上得到控制。然而，仍然存在着相当大的地方和区域差别。其主要原因是在减轻贫困、通讯和经济改革方面取得的成果不同，以及地方政府参与执行《国家行动纲领》的程度有所不同。初级保健的覆盖面也有所减少。许多地区对基本服务的监督、管理和制约也较为不力。

3. 提高基本社会服务的质量对于华北、西北、西南农村地区以及包括一些城市地区在内的其

他低覆盖面地方来说是一个重大挑战。大多数低收入地区的筹资和编制方案能力不足。国内迁徙人口的生活方式和迁徙方式的变化也对妇女和儿童的状况产生了影响，因此需要调整提供基本服务的办法。

4. 中国政府对以下事项给予优先考虑：减少孕产妇死亡数字（1997 年 14,216 人）和由于新生儿破伤风所致的婴幼儿死亡数字（1997 年， 7,400 人），以及至 2000 年为 5,200 万人口提供享受农村卫生设施的机会。长期的挑战包括制止艾滋病毒/艾滋病的传播（1998 年估计有 40 万名艾滋病病毒携带者）；减少蛋白质 - 能量营养不良、贫血以及维生素 A 缺乏症；消灭贩卖妇女和儿童现象；限制使用烟草；以及提高小学教育的质量。尽管政府加快了促进男女平等的努力，但与男童相比，中国女童往往处于不利地位，在三个重要阶段即出生后不久、小学期间以及刚开始参加工作时尤其如此。

从过去的合作中吸取的教训

5. 1998 年的中期审查（见 E/ICEF/1999/P/L.4）的结论是，目前的国别方案战略在很大程度上正在实现它的各项目标。然而，这种合作需要对国别状况的快速变化作出更敏感的反应。在中期审查之后已大大加强的一个方案构成部分旨在消灭贩卖妇女和儿童现象。

6. 儿童基金会的合作对于实现国家关键部门的目标的进一步重大贡献，诸如实现增加在农村地区获得卫生厕所的机会，将取决于在集中提供解决

童年被剥夺的多种原因的基本社会服务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儿童生命周期办法明显把重点放在性别平等和赋予权利上面。这为此种集中办法提供了一种基础，并将在新的国别方案周期内得到广泛应用。

7. 中国的规模与地位使其自然地发挥区域和全球的“儿童好邻居”的作用，例如，与邻国合作消灭小儿麻痹症的工作便是如此。如今，儿童基金会比以往更积极支助此种作用，并涉及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之类的项目。

8. 这种合作对近年来严重影响妇女和儿童的地震和洪水作出了有选择性的反应。这种经验表明，在紧急情况下提供合作以及预先为此次反应作准备，应是新国别方案的明显特点。

9. 广大公众对于与儿童权利相关的问题的兴趣与日俱增。因此，这种合作将加速其各项主动倡议，以支持政府和民间社会为改善妇女和儿童在下一个国别方案周期内的状况所采取的行动。

建议的国别方案战略

10. 中国政府 - 儿童基金会的合作方案将与国家发展规划、妇女和儿童《国家行动纲领》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的方案周期保持一致。中国政府和儿童基金会正在就有关 2001 - 2010 年关于妇女和儿童的《国家行动纲领》的战略方向展开对话。因此，在 2000 年初，将在与制定两个《国家行动纲领》相联系的情况下，确定新的合作周期的更加具体的目标和一套方案。在中国政府的参与下，在中国的联合国系统组织正在进行共同国别评价，此后将筹备 1999 -

2000 年间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这些活动与筹备联合国发展集团主要机构的新的合作方案相联系。同时还与其他双边和多边组织就战略和方案事宜进行磋商。

11. 中国政府继续对满足数百万计的低收入和其他处境危险家庭的基本社会服务需求给予优先考虑。一个相关的优先考虑是提高家庭和社区在实现儿童权利和满足其需求方面更有效利用知识的能力，以及提供各种服务以便通过减少地域和性别差异增强平等性。如上所述，这种合作将与即将为妇女和儿童制定的《国家行动纲领》的目标和原则密切联系。同时，新的国别方案将采取更注重权利的办法。它的主要目标将是：(a)在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之类的重要宣传和行动领域为妇女和儿童《国家行动纲领》提供战略支助；(b)扩大合作伙伴关系及增强从国内和国际渠道调动资源；(c)改进为地方一级的基本社会服务进行筹资和管理的国家政策和业务机制；以及(d)协助获取和传播支助方案干预的重要信息。

12. 在新的合作方案中，有 5 组战略将是相互联系和互补的。关于规划、宣传、通讯和知识的一组战略将处于该框架的中心位置，作为联系其他四组战略的横向组合办法。例如，规划和宣传战略将支助以儿童为中心的政策制定并监测关于女童平等的系统。通讯和知识战略的构成部分，将侧重提高人们对《儿童权利公约》和《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规定的各项权利的认识。民众和各组织将会增加获得知识的机会，他们可利用这种知识解决与营养不良、卫生条件差、贩卖妇女和儿童、艾滋病毒/艾滋病之类问题相关的预防和保护问题以及应付其他威胁。

13. 关于部门政策和基本服务的一组战略将有助于：编制和加强关于在妇女和儿童的保健和营养、基本教育和环境卫生方面的国家优先领域的各项政策；提高技术和管理能力；以及在选定的低收入县和省发展示范典型。这组战略范围内的活动将旨在增加机会和覆盖面，对妇女和儿童来说尤其如此；降低低收入家庭的费用；制订和使用适合于每一部门的基于权利的指标；以及增加用于国内部门服务的资源。

14. 统一的基本服务这一组战略将旨在：(a) 探讨解决由于童年被多重剥夺引起的各种问题；(b) 制定县和社区在多部门基本服务主动行动方面有效合作的业经改进的样板；(c) 利用所获知识改进国家解决减轻贫困的各种社会问题的办法；以及(d) 在选定的农村和城市社区中促进社区增加参与，其中包括儿童的参与。儿童基金会的支助将有助于加强地方机构以及增强人力资源能力。各种保健设施、学校和妇女团体将作为改进在诸如管理儿童期常见病、在学人数、学习质量以及对性别问题的认识等的领域集中提供服务的协调中心。

15. 关于保护性服务的一组战略的主要目标是：(a) 减少儿童、青年和妇女遭受诸如艾滋病毒/艾滋病、使用烟草、虐待、忽视以及与残疾、少数民族及性别相关的歧视的危险；(b) 使处境危险的青少年能够选择更健康和更安全的生活方式；(c) 通过在国家、省、县一级的行动计划展示有关保护妇女和儿童的业经改进的办法。将围绕统一的基本服务制定关键战略。能力建设将力求改进对新出现的危险

的评估和分析，以及改进在一些地方测试的参与性服务主动行动。

16. 紧急自然灾害服务战略将包括对各种灾害，特别是有关自然灾害对妇女和儿童的近期和远期影响的系统评估。主要目标是促进广泛使用主要与预防和（如果必要的话）与对保健、卫生和基本教育的严重后果作出适当反应相关的良好做法。这项工作将以取得的教训为基础，并谋求在预防流行病等领域发挥集中的战略作用。

17. 方案管理优先领域将包括制定多部门和部门的适当的监测和评价活动。权力下放和参与性主动行动、在基本服务方面的能力建设以及通讯和宣传活动，将属于被评估的主题之列。在儿童基金会内部，将增加使用办事处范围内的工作队，以应付为女童提出的主动倡议，紧急状况和资金筹措方面的支助等方案范围内的各种挑战。

方案概算

18. 2001 - 2005 年，估计国别方案经常资源的总概算将是 6,034.9 万美元，其他资源将为 4,000 万美元。鉴于正在编制中国的儿童《国家行动纲领》，人们议定，在 2000 年初，将按具体部门或方案构成部分分列预算细目，并于 2000 年 9 月在国别方案建议中提交。由于增加资金筹措的前景看好，可能会因此提出增加有关其他资源筹资的建议。不过，上文概述的国别方案的基本战略仍将保持不变。